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IPPO LIMITED

力寶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6)

**LIPPO CHINA RESOURCES
LIMITED**

力寶華潤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6)

聯合自願公佈

**收購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淮安市之物業發展項目之
土地使用權**

力寶有限公司（「力寶」）及力寶華潤有限公司（「力寶華潤」）各自之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淮安市國土資源局確認力寶華潤之全資附屬公司藍威有限公司已成功投得一幅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淮安市之土地（「該土地」）之土地使用權（「土地使用權」）。

該土地位於淮安市清河區和平路南面及翔宇大道西面之交界處，地盤總面積約為41,000平方米，而許可樓面總面積（地面）則約為185,000平方米。收購土地使用權（「收購事項」）之收購價為人民幣192,000,000元（約相等於219,000,000港元），將由力寶華潤及其附屬公司（「力寶華潤集團」）以內部資源提供資金。

力寶華潤乃力寶擁有71.21%權益之附屬公司。力寶、力寶華潤及彼等各自之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其中包括）物業發展。有鑒於此，力寶華潤集團計劃在該土地上發展一個住宅、商業及零售綜合項目（「該項目」）。

淮安市為江蘇省北部之主要交通樞紐，並為中國一個高速發展之城市。該土地位於清河區之商業中心地，而該區屬淮安市之政治、商業、商務、金融及文化中心。如當地政府最近發佈之消息所述，新機場將於本年度較後時間投入營運。力寶及力寶華潤各自之董事會認為，收購事項屬力寶華潤集團之策略性行動，以加強其於中國具高發展潛力之土地儲備。

鑒於上文所述，力寶及力寶華潤各自之董事認為該項目符合力寶、力寶華潤以及彼等各自股東之整體最佳利益。

收購事項不會構成力寶及力寶華潤各自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十四章或第十四 A 章而予以披露之交易。

承董事會命
力寶有限公司
秘書
李國輝

承董事會命
力寶華潤有限公司
秘書
陸苑芬

香港，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

附註：(a) 為用於本公佈及僅供說明用途，人民幣兌港元乃按概若匯率人民幣1.00元兌1.1425港元換算。有關換算並不表示任何金額之人民幣或港元可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換算。

(b) 本公佈所使用之中文名稱之若干英文翻譯僅供參考，不應視作為有關中文名稱之官方翻譯。

於本公佈日期，力寶及力寶華潤各自之董事會成員如下：

力寶

非執行董事：

陳念良先生

執行董事：

李棕先生（主席）

李聯煒先生

（董事總經理兼行政總裁）

李澤培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英傑先生

徐景輝先生

容夏谷先生

力寶華潤

非執行董事：

李文正博士（名譽主席）

陳念良先生

執行董事：

李白先生（主席）

李棕先生

（副主席、董事總經理兼行政總裁）

李聯煒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英傑先生

徐景輝先生

容夏谷先生